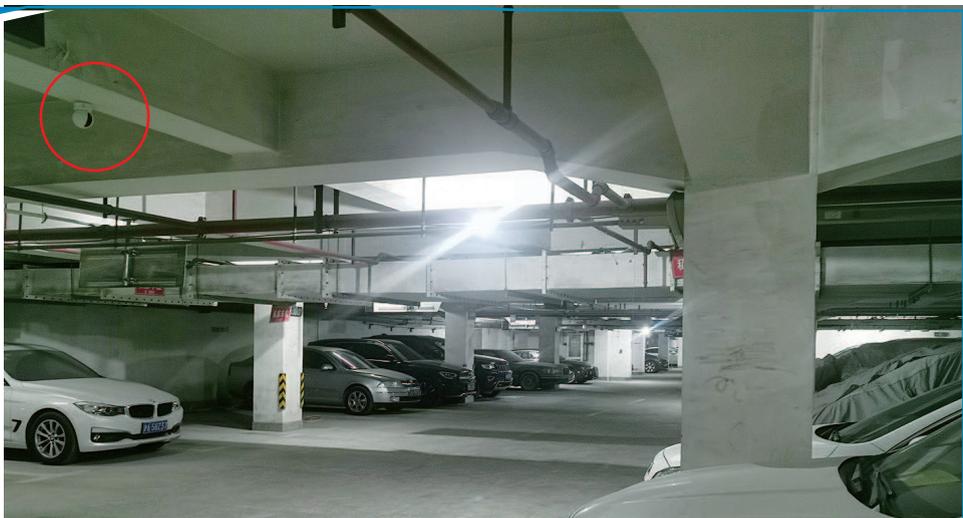


962555

帮忙

▲ 车库出入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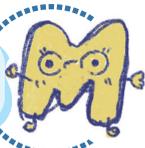
▶ 摄像头(红圈处)对着停车位 薛亮亮 摄



中远两湾城部分居民在地下车库装摄像头引发争议——

赞成者：记录谁剐蹭车
反对者：侵犯他人隐私

小忙



苏州河畔的中远两湾城，是上海内环线以内最大的住宅小区。家住该小区的王女士向“帮帮忙”反映，有部分居民在小区地下车库的公共通道私自安装摄像头，她认为这一行为侵犯了其他业主的隐私。而记者在调查中发现，地下车库内经常发生车辆剐蹭事故，因没有安装公共摄像头，很难找到“是谁伤了我的车”。“装”或“不装”，成为了一个“纠结的问题”，更引发了居民们的争议。

地库私装探头 引发居民争议

记者来到中远两湾城西区87号地下车库，果然看到数个摄像头安装在车库上方的天花板和管道上。

记者注意到，这些摄像头是比较简易的，安装简单，无需电线连接，只需装入干电池便可启动运行，它们分布在不同位置，分别指向几名业主的停车位。

物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，这些摄像头系几名业主私自安装，主要是为了车辆发生剐蹭事故时有据可查。“小区曾发生过多起车辆剐蹭事故，由于车库内并无公共摄像头，

车主虽然报了案，但最终都因无据可查而不了了之”。

但对于在公共部位私自安装摄像头的行为，居民意见并不统一。“出于对个人车辆的安全考虑，在自家车位前安装摄像头情有可原，毕竟物业没有安装专门的摄像头。”居民陈先生说。但王女士则持反对态度，“地下车库是公共部位，居民暴露在摄像头下面，总感觉心里有些不踏实。”王女士直言，让她心中最不踏实的主要源于对个人信息泄露的担忧，“阿拉进进出出，都在这许多摄像头的监控之下。它们是否带有人脸识别功能？终端信息掌握在谁的手里？阿拉的隐私会不会被‘偷走’？”

偌大地下车库 没有公共监控

中远两湾城共分四期开发，分为东西两区，有居民近1.2万户。王女士所说的地下车库位于西区二期，拥有500多个停车位，供79号到159号居民使用，其中大部分为产权停车位。

业主私装摄像头风波的背后，存在着无奈的现实：因地下车库

没有公共摄像头，若车辆发生剐蹭事故，很难固定证据追究责任。

为什么如此大体量的住宅区的地下车库不装公共摄像头？为此记者走访了物业公司。“开发商交付的时候就没有安装。”物业工作人员表示，后期若要安装，需动用维修基金，并召开业主大会，不仅程序上会比较繁琐，而且决议未必能获得三分之二以上业主同意。

物业工作人员承认，去年5月，已有居民反映过这一问题，为此业委会和物业还开过好几次会。但是居民们的“争议”始终没有一个结果，业主之间的矛盾至今没有得到解决，小区加装公共摄像头的事也没有实质性进展。“目前还在积极寻求解决办法。”中远两湾城第三社区居委会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说。

于情虽然合理 但需业主同意

地库私设摄像头，情理上“赞成者”和“反对者”各执一词，法理上又如何阐释责、权、利之间的关系？

上海丰兆律师事务所律师杨逸飞表示，

民法典第一千零三十二条规定，自然人享有隐私权。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刺探、侵扰、泄露、公开等方式侵害他人的隐私权。第一千零三十三条规定，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权利人明确同意外，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实施的六种行为，其中包括拍摄、窥视、窃听、公开他人的私密活动。

杨律师认为，部分业主为了车辆停放的安全考虑安装摄像头，行为具备一定合理性，但业主在天花板和管道上安装，属于对建筑物共有部分的利用，应经过全体业主表决同意或物业公司同意。同时，安装摄像头也应尽到妥善的注意义务，选择合适的设备、合理的安装方式和位置，以减少对公共利益和他人隐私的影响。

杨律师建议，业主认为其他业主有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可以通过提起民事诉讼解决，要求其承担停止侵害、赔偿损失等责任。“当然最好的办法是，通过业主自治管理模式实现共建共享共治，安装公共摄像头，既可以解决双方矛盾，又可以解决安全问题。”

通讯员 薛亮亮 本报记者 陈浩

机动车违停
人行道难行

小帮

电梯时常罢工
物业维修拖拉

■ 人行道沦为停车场
本报记者 徐驰 摄

市民张先生向“帮帮忙”反映，浦东新区荷泽路、五莲路处的人行道上经常停放着私家车，盲道也被硬生生截成几段，严重影响了市民的安全通行。

张先生告诉，这段人行道约5米宽，原本畅行无阻。然而，现在竟成了不少私家车的“露天停车场”，可供市民行走的只有一条窄窄的通道。记者来到现场后看到，一排机动车横七竖八地停放在人行道上，道路中间的盲道也被截成几段。面对如此阵仗，不少市民“被逼无奈”，只能走上了非机动车道，人车混行险象环生。张先生直言，他曾就此事多次向相关部门反

映，但问题迟迟没有得到解决。

记者还注意到，由于这条道路为主干道，附近有敬老院和多个居民小区，还有不少水果店、杂货店等沿街商铺，人流量确实不小。严阿婆正好在敬老院附近遛弯，她抱怨道：“我现在就住在敬老院里，年纪大了，本来走路就比较慢。人行道上停满了车，更是雪上加霜，实在很不方便。”

对此，不少市民呼吁，相关管理部门应尽快来现场实地查看，采取有效措施，落实长效管理，确保人行道的有序畅通。

本报记者 徐驰 通讯员 周斌

家住奉贤区海旗路1518弄平安富邸的王先生向“帮帮忙”反映，小区30部电梯时常停运，物业维修拖拖拉拉，导致许多居民出行不便。不仅维修“滞后”，而且电梯修好后还会再次发生故障。

王先生介绍，奉贤区四团镇平安富邸小区建于2012年，为17、18层的高层住宅，共15个单元楼，30部电梯（1个楼宇2部电梯）。从2016年开始，他所住的12号楼电梯就常常出现停运，有时是一部“罢工”，有时是两部同时停摆。“一年里发生了十几次故障。现在电梯还开始自动上下楼……”居民殷先生抱怨道，这几年来，居民进出电梯都十分小心，就怕突然被门夹住，发生意外。

不少居民表示，电梯有问题，物业维修速度却非常缓慢。在小区业主群中，故障报修是讨论最频繁的话题之一。“11号楼电梯坏了快一个月了。”“13号楼电梯啥时候修好？已经坏半个月了。”“11号楼的上行键缺失快一年了，也没安装过。”王先生说，有几次电梯停运，他反映后物业时隔半个月才赶来维修。急人的是，每次修好没多久，又会出现停运、自动上下楼等现象。

记者联系到服务小区的上海盈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朱姓负责人。对方称，小区部分

电梯停运是因为钢丝绳老化，目前暂时停运了4部电梯，涉及3、7、11和15号楼。这名负责人说，单元楼为两梯两户或两梯三户，物业公司会保证每个单元楼内至少有1部电梯能正常使用。一旦出现2部电梯同时停运，会加急修理，尽量不影响居民日常出行。

那么小区电梯何时能一次性修好，不再“修好了又坏”？物业负责人表示，彻底解决要靠电梯大修，而大修需要走流程，包括业委会盖章同意支出公共维修基金。“已经把相关情况上报相关部门了，正在等待回复。”负责人说，现在正值小区业委会换届改选之际，待改选后大修事宜才能“走上流程”。

对此，居民呼吁，小区物业应做好电梯的日常维保，加快维修速度，保障居民安全出行。

实习生 刘嘉怡
本报记者 夏韵



本版编辑/刘珍华
视觉设计/奚云阳